



# 猪肉入市门槛能否再高点

## 代表委员盯紧民生问题

**编者按**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居家过日子，菜篮子、米袋子，哪样都少不了。近年来，有关食品安全的新闻报道最能吸引市民的注意，仅2006年就有劣质奶粉、苏丹红、问题红心鸭蛋、问题多宝鱼等被执法部门揪出，虽然这些食品未在焦作市场上造成危害，但市民的食品安全时刻紧绷。市民关注的就是代表委员关心的，两会期间，一些代表委员针对食品安全问题提出了关于整治我市猪肉市场的建议，他们希望有关部门能将猪肉入市的门槛提得再高点，堵住病害猪肉，切实把住市民的“入口关”。



每天早上，到菜场买菜的市民都要在各个摊点前比较、挑选，购买自认为放心的猪肉。  
本报记者 翟鹏程 实习生 姬争气 摄

针对代表委员的建议，日前记者对我市猪肉市场进行了调查——

### 猪肉市场：状况不容乐观

本报记者 张萍 王金伟 实习生 许立伟

常听到家庭主妇说：“如果今天没有肉，就不知道饭该如何做了。”这从一个侧面说明了肉已成为人们餐桌上不可缺少的一道主食。目前，焦作市年需求生猪总量为30万头。据焦作市统计局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2006年全市肉类产品产量22.13万吨，比2005年增长9%。然而，让人担忧的是，病害猪肉挤占了部分放心肉市场。

#### 现象一 肉质明显变异 堂而皇之入市

2月4日，记者在焦东一号院家属区看到，一个卖肉的摊主将分割好的几块猪肉挂在架上，猪肉品质明显有变异。记者看了一块色泽不好的肉，肉皮已经被剔掉，不能看出是否被加盖了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讫印章。据稽查人员讲，摊主往往采取障眼法，把没有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讫印章的猪肉皮剔掉，再把盖有检疫章的猪肉挂在明显处，让消费者误认为是检验合格的猪肉。

#### 现象二 乱丢病害死猪 不法商贩牟利

2月2日，市商务局畜禽屠宰稽查大队根据事先摸排的情况，经过蹲点守候，将经营病害死猪的不法商贩秦某抓获，当场收缴病死幼猪11头。

据记者了解，不法商贩秦某系武陟县西陶镇人，自去年11月份开始收售病死猪肉。他经常到一些养猪场附近转悠，发现猪场丢弃的病死猪就顺便拾走，这次就是在运输捡到的病死猪时，被稽查人员查获。

据市商务局畜禽屠宰稽查大队负责人杨海金介绍，这是今年年初以来查处的最大一起贩卖病害死猪案。

杨海金告诉记者，根据对我市12家定点屠宰企业的监测和对市场检查情况表明，目前我市肉制品市场稳定，但仍存在个别不法商贩为了牟取暴利，铤而走险经营病害死猪的情况。另外，一些生猪饲养企业随意丢弃病害死猪的行为变相为病害死猪入市提供了条件。

据介绍，目前不法商贩行动诡秘，作案手法多变。为了逃避稽查人员的检查，不法商贩通常采用冒用专用车辆牌照、前车探路后货随行等办法躲避。针对不法商户类似伎俩，稽查人员和其他部门结合，采取在传统屠宰村安排知情人提供线索和设立24小时检查站的方式。凭此方式，去年查获经营病害死猪案例16起，收缴病害死猪肉2000多公斤。

探因

### 屠宰企业布局不合理 外地猪肉入市缺复检

本报记者 张萍 实习生 许立伟

家生猪屠宰企业，其中有2家企业相距很近。

为保证肉质的鲜美，国家要求对收购的活猪须静养12个小时，宰杀后要在0℃至12℃的恒温冷库中预冷12个小时。可以说，多数小屠宰企业都不具备这些条件，不少定点小屠宰企业没有品牌、缺少门店，抢占市场唯一的法宝就是低价竞争。在毛猪市场收购价差别不大的情况下，小企业只有靠收购劣质

猪赚取暴利。

据业内人士分析，造成猪肉市场混乱情况的主要原因是，猪肉屠宰企业进入市场的门槛低，一些不符合国家规定，不具备屠宰加工、除菌、检验、运输条件的个体企业违规进入市场。另外，新乡辉县等地的白条猪进入焦作市场没有经过统一的复检，给焦作猪肉市场的供应增加了不安全因素。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为刘璐摄



图为2月2日稽查人员查获的病死猪肉。  
本报记者 翟鹏程 摄

根据外地监管猪肉市场的先进经验表明，外地鲜肉进入本地市场必须统一复检合格后才能进入市场销售。市政府应组织有关部门对本市生猪收购、加工、销售的企业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严格进行检查，凡不符合规定的生产企业，坚决予以关停。

加强对执法人员特别是动物检疫人员的思想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执法为民、依法行政的水平和

对策

### 整治还须硬手腕

本报记者 张萍 实习生 许立伟

业务素质，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检疫程序进行检疫，把好检疫关，严防问题猪肉进入市场销售。凡发现检疫人员不负责任，只收费不检疫，草率行事的，必须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应追究刑事责任。

尽快拿出我市规范的市场准入方案，对外地进入我市的白条猪必须进行统一复检，合格后方可进入市场销售，发现不合格的白条猪应就地销毁，费用由当事者负担。

加大政策扶植，增加资金投

入，全面提高我市检疫水平。对确定的定点屠宰企业，应按照农副产品深加工企业的性质，在税收等制度方面给予优惠；对检疫后销毁的问题猪肉造成的损失，按照实际发生额给予补贴；增加必要的检疫设备，特别是增添一些便携式现场检疫的小型设备，增强检查人员监控猪肉市场的执法效果。

总而言之，要加强我市猪肉及整个食品市场的管理，使百姓能吃上放心肉，实实在在解决百姓的后顾之忧。

### 代表委员建言献策

本报记者 张萍 唐梨  
实习生 许立伟

#### 监管环节应明确分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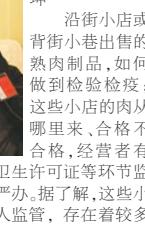
建议人：市人大代表 魏新洪



目前，我市生猪从饲养到屠宰再到上市销售，整个过程由市商务局、工商局、动检站、卫生局四个部门监管。这种监管模式存在一定问题，工商局在市场上监管的食品很多，卫生局监管的范围很大，这些都给肉制品监管力度带来一定影响。另外，市商务局畜禽屠宰稽查大队目前没有正式人员，经费严重不足，这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对肉品市场的稽查。建议有关部门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对生猪市场监管力度。

#### 各个环节都要严查严办

建议人：市人大代表 董世坤



沿街小店或背街小巷出售的熟肉制品，如何做到检验检疫；这些小店的肉从哪里来、合格不合格，经营者有无健康证、有无卫生许可证等环节监管部门都应严查严办。据了解，这些小店中有的多年无人监管，存在着较多隐患。所以，市场监管制度仍须进一步完善和健全。

#### 设立有奖举报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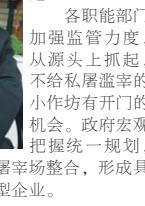
建议人：市政协委员 傅胜堂



提高公共参与意识，每个市民都有义务做全市的食品安全督察员，发现问题及时举报。相关部门应设立有奖举报制度，对提供病死猪肉源头的人进行重赏，使市场逐渐规范。

#### 整合小屠宰企业

建议人：市政协委员 郑新建



各职能部门加强监管力度，从源头上抓起，不给私屠滥宰的小作坊有开门的机会。政府宏观把握统一规划，把我市现有的小屠宰场整合，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成型企业。